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议变更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证券简称变更的情况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远洋证券简称变更之议案》，一致同意将公司A股证券简称及H股证券中文简称由“中国远洋”变更为“中远海控”，H股证券英文简称由“CHINA COSCO”变更为“COSCO SHIP HOLD”。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理由

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主营业务已转变为集装箱运输和码头服务。为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定位，并为突出公司核心竞争力优势及作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成员身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该项议案，将公司中文名称由“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

称由“China COSCO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变更为“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为使证券简称与公司名称保持一致，公司拟将公司 A 股证券简称及 H 股证券中文简称由“中国远洋”变更为“中远海控”，H 股证券英文简称由“CHINA COSCO”变更为“COSCO SHIP HOLD”，A 股证券代码“601919”及 H 股证券代码“01919”不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证券简称变更后公司主营业务为集装箱运输和码头服务，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变更符合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也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风险提示

公司变更 A 股证券简称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同时，公司变更 H 股证券英文简称亦尚需向香港联合交易所申请办理变更手续，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7 日